# 课外书读书笔记高一800字[5篇材料]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6-22

*第一篇：课外书读书笔记高一800字当一个人只有很有限的时间供自己支配时，他自然会花在最需要的地方。不管我怎么忙、怎么累、怎么不舒服，我总要抽出一些时间和我的儿子一块玩，一块读书。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课外书读...*

**第一篇：课外书读书笔记高一800字**

当一个人只有很有限的时间供自己支配时，他自然会花在最需要的地方。不管我怎么忙、怎么累、怎么不舒服，我总要抽出一些时间和我的儿子一块玩，一块读书。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

课外书读书心得1

续在红尘等待，为你请歌一曲。看空中那纷飞的雨，承载着谁的思念?清风不解君意，细雨不懂柔情。那逝去的流年也带走了回忆。

——题记

踏破时间，回望那一段凄婉的情史，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落寞史。千古红楼，梦回一史。白玉为堂金作马的贾府终究还是覆灭了，只留下那令人哀叹的结局。

我曾以为富丽堂皇的大观园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地方，而当我细细品味这本书时，才知道自己错了。在那如此富裕的生活下，竟掩盖了世界上如此腌臜的一面，但其中最让我动容的一面是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

一袭道袍，随风飘曳，宛如天外之人，仙女下凡，高洁不沾染一尘死凡。美丽而孤傲。但她的孤傲却是命运使然的。多年体弱多病的她在父母双亡之后一人流落至此，本是父母的掌上明珠，现在却被这样无情对待。这便是我初识的黛玉。

“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面如桃瓣，目若秋波。”书中是这样描写宝玉的。他俊美得几乎不像一个男孩子。面容明朗，流光溢彩。月与花本已美丽，而中秋之月，尤为圆润清朗;春晓之花，尤为鲜艳润泽。这样的美男子便是宝玉。

就是这样的两个人从两小无猜、青梅竹马，到长大后坠入爱河。这样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让多少人羡慕，它是那样纯洁，那么自然，纤尘不染。

在封建礼教前，当宝玉挨打后善良孤傲的黛玉把眼睛哭成桃儿一般，她的哭并不是软弱，她以哭这种独特的情感体验来真诚声援宝玉，默默地对抗封建礼教。由此可见只有她们二人心贴得最近，爱得最深。

“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红楼梦》给我留下了万千思念，合上书想要把这份内心的尘埃封住，但一闭眼，那段应该被禁锢的伤感像尘埃一样在空中飞扬、旋转、舞动……

课外书读书心得2

我放假这么长时间就读了一本书，就是《三字经》，刚开始妈妈让我读的时候我不是太理解，这不是以前那些人摇头晃脑背的书吗，有什么意义，我直接说“封建糟粕吧”,妈妈说：“你好好读读，看看有没有意义，这本书读完以后，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发展，朝代更迭，帝王兴衰的纷繁历史，还有人文教育，史地天文、伦理道德、名人故事等各方面的信息你都掌握了。”这么好呀，我翻开了滋养心灵的篇幅。

确实是语言非常简练，内容非常丰富。原来我基本是把这本书背下来的，“昔孟母，择邻处，子不学，断机杼”,孟母为了孟子小时候有个好的学习环境既然搬了三次家，后来有一天孟子逃学回来，孟母竟然拿起剪刀，剪破了整片布，只为了告诉孟子，读书就像我织布一样，要脚踏实地，若逃学就像我剪断布匹一样，前功尽弃，孟子听了母亲的教诲，深感惭愧，从此专心读书，发愤用功，终成为一代大儒，后人称为“亚圣”震撼吧，原来圣人小的时候也和我们一样有那么的缺点，但孟母爱子教子的行动使我非常感动也很受启发。“香九龄，能温席，孝于亲，所当执”黄香九岁，便知道在冬天，用身体温暖床上的被褥才让父亲去睡觉，孝顺父母是每个子女应当做到的，我们现在的孩子生活在蜜罐里，只知道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我们为父母做个什么呢。“论语者，二十篇，群弟子，记善言，孟子着，七篇止，讲道理，说仁义”,哦我算知道了《论语》是二十篇，是孔子的弟子和再传弟子，把孔子和孔子子弟的至理名言，记载编辑而成，《孟子》是七篇，记录了孟子的事迹和言论，整本书的主旨，就是在谈道德伦理的道理，我原来知道这两个圣人和这两本书却不知道是谁写的，讲的是什么，这下算弄个明白了。接着“自羲农，至皇帝，号三皇，居上世”,我明白了什么是三皇，伏羲、神农、和皇帝从这开始一直到“清太祖，膺景命，靖四方，克大定，至世祖，乃大同，十二世，清祚终”清太祖，领兵入关，平定各地的乱事，使百姓安定下来，到清世祖顺治皇帝是建立了空前巩固多民族封建帝国，清朝一共经历了十二位皇帝，到宣统皇帝时，清朝灭亡。一个完整的中国历史发展轨迹大致轮廓已经清晰的展现在我的眼前。

这真是一本好书，我确定了在好好的读几遍，一直到我明白里面所有的人生哲理，那些离我们虽然有些远的伟人是如何尊师重道、严格自律、勤劳节俭、知错能改、中国历史发展也是我们的隗宝，让我们吸取经验并借鉴，不会重蹈覆辙，让我在传统文化熏陶中更进一步。

课外书读书心得3

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

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

课外书读书心得4

《明朝那些事儿》是一部以白话正说明朝历史的小说，作者当年明月用轻松，幽默的语言细致的描写了大明朝两三百年的风雨沧桑，兴衰成败!文章风趣的语言和通俗的讲解，让我感觉到历史很有意思，很精彩。

我相信读此书的前十章时，很多人都和我一样，心中是满满的佩服和敬意。感叹朱重八从一个放牛娃的衣不蔽体食不果腹到开国皇帝的坐拥江山，俯视天下。白手起家，消灭了劲敌陈友谅，张士诚，打败了曾经享誉世界的蒙古骑兵，终得天下。怎么能让人不敬佩他的过人智谋与雄才伟略?他夺取天下的过程实为一部传奇，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他“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这一举动，懂得在农民起义并起的元末，囤积实力，隐忍锋芒，在权力的路上保持清醒，这样的人就是一条潜龙!

永乐帝朱棣也是一位令人敬佩的雄才英主，他曾是一地藩王，起兵造反终得皇位，但他在位期间励精图治，迁都北京，修《永乐大典》，郑和下西洋，平定安南，出兵蒙古，他在位十几年完成了几件别的皇帝可能一辈子都完成不了一件的大事。我十分喜欢作者当年明月对他的一句评价“他可能并不是一个好人，但他是一个好皇帝。”

在名将辈出的明朝，我最最敬佩的不是徐达，常遇春，李文忠，冯胜，蓝玉等开国名将，而是铁铉，在建文帝溃败时，许多将军大臣，州府衙门纷纷向燕军投降。而作为一个并不怎么懂军事的文官，铁铉能够在军队逃跑之时，组织力量反抗，并使徐州久久未能被燕王攻破，足见他的智慧与勇气。虽然最后未能挽救败局，被抓，却宁死不屈。他被割了耳朵和鼻子，还被将煮熟的耳鼻塞入口中。朱棣问他“甘否?”他回答说“忠臣孝子之肉，有何不甘?”最后被凌迟处死。这些都能充分的表现他文人的气节和赤子忠心，正气凛然，可悲可叹，可歌可泣!

可惜的是，从明宣宗开始，宦官专权，如王振，魏忠贤等一批奸贼手握重权，祸乱朝纲。大明朝从此逐渐衰落。再加上从明初开始的闭关锁国，虽然一时利于稳固重农抑商的明朝政权，但却让中国与世界缺少交流，逐步落伍。威威大明王朝经历了两三百年的风雨沧桑，最终在清兵的铁蹄下奄然覆灭!无数风云人物，在历史的.长河中被冲淡!不变的是他们的雄伟事迹与传奇，为中华民族增添了无数的文化瑰宝。曾经的仁宣盛世，郑和下西洋，大明王朝让四海臣服，足以让后辈引以为豪!

课外书读书心得5

我们要珍惜自己的黄金时间，用功读书;人若是不学习，就不懂礼仪，不能成才;从小学会尊老爱幼，知道父母的甘苦，孝顺父母……这一个个道理都来自于“道理的宝库”——《三字经》。你看过《三字经》这本书吗?可好看了!三字一句，六字一行，像顺口溜似的，便于谨记，真有趣!

里面的一言一语都蕴含着一个个道理，都成了我的座右铭。正因为《三字经》这本书陪伴了我的童年，现在，我的见识不断增长，视野不断开拓。

“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这是《三字经》中的第一句话，也是我们要学会做人的第一个道理。是啊!人生下来原本都是一样的，但如果从小就没有受到良好的教育，善良的本性自然就会变坏。有些父母从小就宠坏孩子，等孩子长大后却嫌弃父母，渐渐误入歧途。学好难，可学坏就容易了!我也不禁摇头叹息。现在那些坐牢的犯罪分子们，难道一生下来就注定是犯罪的命运吗?不是。因为他们从小不会区分善恶，恶渐渐侵蚀了他们的灵魂，令他们丧失了人性，迷失了自己，才会成了他们永远的罪过。才会造成现在不堪设想的后果。读了这句话，我感触很深，脑子里刻着这样一句话：我们从小就要好好学习，学会辨别是非，将来做一个能为社会作贡献的人才!

我曾看过这一句：稻粮菽，麦黍稷。此六谷，人所食。读着读着，我不禁脸红了，还真想挖个洞钻进去。这句话就像一块抹布，把我心里的污迹抹得一干二净。“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这句话谁都会说，甚至都背厌了。可行动呢?我也常斥责自己：农民伯伯千辛万苦地种稻温饱每一个人，我们却若无其事地浪费粮食，这对得起农民伯伯吗?回忆起农民伯伯，他们无论天气多么严热，不论多么寒冷，他们都日夜不停地耕种着的那种滋味，让我无比惭愧。这句话让我想起了一件事：有一次，中午在家里吃饭，我吃饱了，可许多菜还在碗里动也没动。我瞧四周没人，便把饭偷偷地倒进了垃圾筒里，还不以为然地走开了。现在认真地想想，哎，还真不应该。当我们吃到香喷喷的饭菜时，可别忘了辛勤耕种的农民伯伯。爱惜粮食，节约粮食!

《三字经》可真是一本好书!“道理的宝库”这个光荣称号给予它可真没错!我们要牢记《三字经》中的大小道理，并读中思考，把书里的知识真正内化为自己的东西。日积月累，相信我们一定能成为一个有教养的人。在此，我就赠大家一句我读《三字经》后感受最深的一句话，希望大家喜欢吧：海有边，山有路。学无涯，不停步!

课外书读书笔记高一范文800字

**第二篇：课外书读书笔记整合800字**

有的书只要读其中一部分，有的可以大致浏览，少数则须通读，读时要全神贯注，勤奋不懈。有些书也可以请人代读，取其所须作摘要，但这只限于题材不太重要和质量不高的作品。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

课外书读书心得1

我不看好荆轲。我向来不看好荆轲。

尽管他天性即为一狂士，可我不明白他为何因拯救大燕而使樊於期断送了性命。男儿当战死沙场，以马革裹尸还故乡。而你，荆轲，你就这样毫不见血地残害了一代英豪，让身经百战的骁勇上将落得个身首异处、魂散他乡的悲惨结局。单凭此，我说，荆轲是个罪人。

令秦舞阳为副，确为大燕的悲哀。这等黄口小儿只配在市井上杀人以逞匹夫之勇，怎敢令他登上强秦的殿堂?荆轲，没想到你竟吃醋到秦舞阳头上，就凭燕丹一句“先遣秦舞阳”,你竟如此轻易地放弃了等待那位可助你一臂之力的朋友，怒斥太子，草草上路。这是何等草率鲁莽?你可知你还欠着大将军的一条命，你可知你此行还背负着燕国江山百姓的兴衰存亡?我不相信你不知此行之沉重，可你只是一意孤行。

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瑟瑟风中，白衣飘飘，筑声渺渺。你知你此行必死，只是不知秦王是否有幸死在你前头。你在离开燕国的土地时狠赚了一把燕人的涕泪，最终只是留下一句“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让人回味，回味。

你以行贿的办法顺利登上大秦殿堂。秦舞阳色变振恐，你处之泰然。是，年轻气盛的人到底不如老谋深算的人稳重，或者说，更善于欺骗。当匕首露出的那一刻，你离秦王咫尺;他“以手共搏之”,而你竟笨到环柱而刺也伤不及他毫毛。荆轲啊荆轲，你行刺之前不曾习武么?连最后一次还击掷“飞镖”也不能得逞，“被八创”,你说这怨谁呢?

气息将近，最后的骂词或许是想为你所效忠的燕国挣回最后一点面子吧。可为何我总感觉那是一种借口，推卸掉你“杀人”之过和加速燕亡的过错。只是你终究逃不过历史的追查，在历史的长河中浮起，终沉下。

荆轲，我仍是不看好你。即使是顶着那太多对你的咏赞艰难前行，我仍是要冠你以轻视生命的骂名。

课外书读书心得2

台湾作家龙应台的《孩子你慢慢来》早在一年级(上)时，我就看过了一遍。

我很喜欢充满传奇色彩的作家一家。妈妈是台湾人说汉语，爸爸是德国人说德语，爸爸妈妈相互交流用英语。因为爸爸工作的原因，他们一家现住在瑞士，华安就是在瑞士上的幼儿园。在不知不觉中，安安从学会听到学会说，在不同的场合说不同的语言，汉语、德语、瑞士语、英语应用自如。真是太可爱、太搞笑了!

我羡慕安安有这样一位通情达理、理解我们、充满耐心的好妈妈。在《序》中，龙应台写下了这么一段美妙的文字：我，坐在斜阳浅照的石阶上，望着这个眼睛清亮的小孩专心地做一件事;是的，我愿意等上一辈子的时间，让他从从容容地把蝴蝶结扎好，用他五岁的手指。孩子你慢慢来，慢慢来。“慢慢来”这是多么难能可贵的三个字呀!

而我可以说每天都是在“快一点”的催促声中度过的。早晨还在迷迷糊糊中，就听到妈妈“快一点起床，否则要来不及了”的叫声。我穿好衣服，正想顺便看一下桌上的书，妈妈又催我快一点刷牙、洗脸。接着就是催我快一点吃饭，在狼吞虎咽、食物还未完全到胃的时候，就一手拿着一片面包，一手拿着一盒牛奶，在“快一点，否则要迟到了”的催促声中走上了上学的路。一到学校，又是在老师“快一点坐好、快一点交作业、快一点排队……”的指挥下完成各种各样的\'事情。放学了，奶奶来接我，回到家后奶奶的第一句话是“快一点洗手”,第二句“快一点吃点心”,接着是“快一点做作业”.直到晚上，在“快一点洗脚”、“快一点睡觉”的催促声中，才度过了急匆匆的一天。

我自认为是一个爱学习的孩子，但是我不喜欢填鸭式、功利的学习方式，而是喜欢瓜熟蒂落、功到自然成的龙应台那样的教育方式。我做过一个梦，梦中龙应台一会儿变成我的妈妈，一会儿又是我的老师。

真的，“慢慢来”有时候并不是坏事。由于气候的原因，东北大米生长周期长于南方大米，所以其口感就要比南方大米好得多;饲养40天就可宰杀的速成鸡，它的鲜度和营养无论如何都比不上农家养一年才食用的土鸡。

“慢慢来”,让学习变得更加有趣;“慢慢来”让成长变得更加快乐!

课外书读书心得3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一个燕国勇士仿佛就这样永存在人们心中，你的天赋，才能。和你一样一去不复返!也许你胸怀大志，正如你临死前所言“你想活捉秦王，报答太子丹”即使秦王被刺杀，秦还会有二世，三世。

当你用你的天赋去，取下樊於期人头时。樊将军心甘情愿，如果你将这种外交才能运在六国联盟。六国团结一致，不会被秦所灭。秦的反间计也许更不会得逞，你将成为连接六国的纽带，六国联盟的实力会大大加强。也不会被秦逐一消灭!

秦国正利用了各国的`缺点尽可能的加大本国利益，而当秦军兵临城下之时而惶急委屈求情。堂堂七尺男儿，却伪装成一时臣，送地图，送人头!

或许这是历史的必然趋势，分久必合。公元前221年秦王一统天下秦朝起到一个承上启下的作用。它结束了中国奴隶制的历史，开辟了中国更辉煌的时期封建制时期。

你是一个勇士!

为了燕国百姓奋然前行，不卑不亢。你奔赴秦国，你知道九死一生。你保卫国家，欣然起行。你报知遇之恩，抱着必胜的信念。你的意志，爱国之心。我们会继承。白昼，朝阳，美好的未来，你去开创。你以那爱国之心，做一个深明大义的人。你无私，年纪轻轻就历此一劫。

你是一个见证者!

你向我们证实了意志与信念的伟大，见证了国家有难，匹夫有责。我想，再强大的武力也无发使人屈服。正如“你可以击倒一个人，但从不打败一个人”.见证了精神力量远强大于外力，见证了不败的传说。

而你，失败了。依柱任说着自己的失意，你代表了燕国。它的不屈服，燕国的灵魂的刚强。或许你成功了，你在人们心中永存，成了人们的焦点。

伟大的战士，不灭的心。不惧的世间，将你磨砺成为一颗明珠。永远，永远镶嵌在历史的王冠上。在历史黄河中闪光，不灭的明星永存!

荆轲，真正的英雄!

课外书读书心得4

“我慢慢地、慢慢地了解到，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不必追。”

这是龙应台在她最近出版的一部书《目送》中的一段。龙应台，这支亚洲最犀利的一支笔，也会有最柔软和难以言尽的时候。在此之前我读过她的《孩子，你慢慢来》、《亲爱的安德烈》，都是用尽了深沉和喜悦的笔锋，写尽了一个母亲在孩子成长过程中的点滴惊叹和感慨。而《目送》却是思考着生与死的人生大问题，在写父亲的逝去、母亲的垂老、儿子的远离、朋友的牵挂、兄弟的携手共进的同时还写失意、失败、脆弱和放手，这是一本生死笔记，深邃、忧伤、美丽。

其实，《目送》只是这本书中的开篇。开头作者是写自己在孩子第一天上学时看着他慢慢地一步一回头地走进校门，消失在自己的视野中;再到孩子十六岁时在机场目送他离开;当孩子慢慢地不再粘着父母，不再愿意和父母齐头并进的时候，这个做母亲的人，慢慢地独自咀嚼着这份落寞，慢慢地眼前出现了另一个背影，这个背影也是落寞的。在被泪水湿润而模糊了的视线里，我们都看到了那个背影，是被长大了的我们无意时怠慢了的父母的背影。他们从不打搅我们，总是在离我们十步之遥的地方缓慢前行，是为了看我们是否安全，是确保我们在无助的时候能第一个出现在我们的面前，是在看到我们欢乐时他们也能偷着乐……是的，养儿方知父母恩。在我们目送着孩子远离了自己的视野时，才知道这样的滋味父母已经尝过了很多遍。

于是，我读到了那段惊心动魄的话。一下子，眼泪就像决堤了一样再也不能收住。我一遍一遍地读着这段话，那“不必追”三个字狠狠地刺痛着我的眼睛。孩子所去的方向是灿烂的未来，而那个背影要去的地方却是无尽的黑暗。我知道，花开总有花落的时候，但，真到了那天，情何以堪?熟悉的老屋却没有了最亲的人，庭前花开却失去了驻足欣赏的人，你的喜悦再也无人分享，世界上再也不会有人知道你额前的伤疤出自何时来自何处，你，可以这样想象吗?

感谢龙应台的《目送》，让我们下定决心再对父母好一点，再好一点。穷尽我所有，爱他们，因为我们是爸妈最亲爱最疼爱的孩子!

课外书读书心得5

龙应台的《目送》是一部对亲情和周边人物的感悟散文。特别喜欢她写的亲情，抒情、真切、含蓄，并为之深深感动。《目送》是全书的首篇，描写的是目送孩子的成长，目送父亲的远去。第二篇《雨儿》写患老年痴呆症的年迈母亲，母女情感真心实意，让人感动，第三篇《十七岁》写的是青春期儿子的“独立”,还有《爱情》、《明白》、《胭脂》、《为谁》等等，这些都是写父亲的逝，写母亲的老，写儿子的离，把个人生命中最私密、最深埋、最不可言喻的‘伤逝’和‘舍’“铭刻在心，诉诸文字，处处是感同深受的亲情滋味，篇篇有让人沉吟难忘的.人生情景。

古人云：四十不惑。人过四十后，经历过许多次的生老病死的场面，再读《目送》这类亲情散文，感悟很多，特别是《目送》中的：”我慢慢地，慢慢地了解到，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不必追。“人在生命的路途中，很多时候都是这样：平静中透露着的哀痛，让人不甘又无奈。永远记得儿子在第一次拿到学习成绩单时的情景，手拿奖状，在人群中急切地寻找我地样子，那时的我就是他的天;大学四年，每次打电话时，即便是在脚骨折卧床时，他的声音是欢快的语调，第一句话永远都是”妈妈，我很好!\"我很感谢儿子的孝顺，但心里也明白，儿子长大了，能自己担待所有的伤痛，对父母的依恋会越来越少，每每想到这，那种酸楚而又心存喜悦的无奈，瞬间会填满我整个胸膛。读《目送》会我又一次地感受到送父亲走时的那种撕心裂肺的哀痛，也会想到了每次回家看母亲时，母亲那欢愉的目光和不停叨唠的话语。世间大小小起起落落的事，最后还是沉寂于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目送》所描写的都是人们所经历的，所以能引起人们的共鸣。读《目送》总有想流泪的感觉，为逝去的或正在远去的亲情，挽留不住的是匆匆的生命脚步，能留下的就是记忆;读《目送》懂得了对于生命，最好的态度不是挽留，而是珍惜;读《目送》有些更深的感悟：再多的遗憾不舍都不过是生命的过程，我们只能往前走，用现在来填补过去的空白和伤口，带着爱和释怀与生命和解。

课外书读书笔记5篇整合800字

**第三篇：课外书读书笔记800字**

读书不可专为反驳作者而争辩，也不可轻易相信书中所言，以为当然如此，也不是为了寻找谈话资料。而应当权衡轻重，认真思考。有些书浅尝即可，另一些不妨吞咽，少数书则须咀嚼消化。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

课外书读书心得1

这本书可以说是“给我感触最深的书”之一了。令我百看不厌。它就放在我的床头，每当看到它的时候，我都会情不自禁的翻看起来。

这本书讲了一个哑巴男孩和一个漂亮女孩的故事，男孩叫青铜，女孩叫葵花。一个特别的机会，城市女孩葵花让乡下大麦村的青铜家领养了，从此青铜和葵花成了兄妹相称的朋友，他们一起生活，一起长大。尽管青铜家并不富裕，但葵花爱这个家里的每一个成员，当然他们也把葵花当作他们的骨肉。但12岁那年，命运又将葵花召回他的城市，青铜从此就开始遥望芦荡的尽头，遥望葵花所在的地方……

最后一点给我的印象最深了：青铜在草垛上产生了幻觉，看到了葵花，于是他用尽平生力气大喊了一声“葵花”,那是发自内心，不可抗拒的一声“葵花”.他喊出了声，刚好被嘎鱼听到了，嘎与撒腿就往青铜家跑，边跑边说：“青铜会说话了!青铜会说话了!”

我相信这一定是老天爷看到青铜和葵花感情这么深，不忍心让青铜再说不出话了，这也许就是爱的力量!

还有一段话给我的印象也特别深，那是作者在写后代记里提到的罗曼·罗兰的一段文字：

我们应当敢于正视痛苦，尊重痛苦!欢乐固然值得赞颂，痛苦又何尝不值得赞颂!这两位是姊妹，而且都是圣者。她们锻炼人类开展伟大的心魄。她们是力，是生，是神。凡是不能兼爱欢乐与痛苦的人，便是既不爱欢乐，亦不爱痛苦。凡能体味她们的，方懂得人生的价值和离开人生时的甜蜜。

虽然我还不能理解这段文字的更深一层的内涵，但我已经懂得它的基本道理了。我们确实需要正视痛苦，尊重痛苦，因为苦难几乎是不可避免的。它包括了自然的突然袭击、人类野蛮本性的发作、个人心灵世界的疾风暴雨等。而且我们每天都在目睹与耳闻这些苦难。

苦难几乎是永恒的。每一个时代，有每一个时代的苦难。苦难绝非是从今天才开始的。所以现在的我们，用不着为自己的苦难大惊小怪，更不要以为只是从现在才开始有苦难与痛苦的。人类的历史，就是一部苦难的历史，而且这个历史还将继续延伸下去。我们需要的是面对苦难时的那种平和的心态!

少年时，就有一种对痛苦的风度，长大时才可能是一个强者!

课外书读书心得2

最早接触《活着》这部作品是跟着外公外婆看由此改编的电视剧。那时的我，年龄尚小，却被这部剧吸引了，并且为它哭过很多次。后来看了一遍小说，与电视剧有些出入，但传达的主要内涵并无变化。

近来，在健健那里又看到了《活着》这本书，便借来又重温了一遍。小说主人公富贵年轻时是地主儿子，用今天的话来讲算是一个“富二代”.因赌博输掉了全部的家当，沦为一个贫穷的农民，在历经自己的儿子、女儿、女婿、妻子、孙子相继离世的悲痛后，富贵顽强地活了下来，感悟了一个人活着的意义。

最令我为之感动的是富贵的女人家珍，在家境富裕的时候，富贵整天在县里吃喝嫖赌，对怀有身孕的家珍拳打脚踢。家道中落以后，家珍并未离开富贵，而是不顾父亲的反对抱着刚满半个月儿子回到了富贵贫穷的茅屋里。富贵好几次说家珍是个好女人，娶到他是他这辈子的福气。他遗憾没有让她过过一天好日子，但我想家珍是幸福的，因为日子虽不如以前的富裕，但富贵的心却落到了她的身上。在家珍临终前，她对富贵说：“若有下辈子，我还嫁给你。”他们是不幸的\'，看似一无所有，实则拥有一切，幸福也许跟钱没有关系，只要一家人的心是在一起的，那么凭借自身的努力，在困苦中也能品味幸福的真谛。最重要的是人的心能不能相偎相依。若能，怎么样都是幸福的。

富贵从富家公子沦落到中下贫民，又接二连三送走了自己身边的亲人，先是儿子因给县长夫人献血过多而身亡，接着女儿难产死亡、妻子也终于熬不过身体因病而逝去，最后女婿与刚满五岁的小孙子也跟着去了。这个过程便是富贵的一生，其中反映出当下时代农民的苦难生活。生活是苦的，但幸福好像没有缺席。所以余华先生在叙述这个故事时采用的是第一人称。既由富贵在暮年之时在田埂上向一位年轻人讲叙他的一生。余华说：如果采用第三人称则有可能使这样一种人生只有苦难而没有幸福了。在夕阳斜照的田埂上叙说他的苦难人生，如果你觉得只有苦难，那么你去看看他平和的叙述，你便可以想象他眼神的柔和，然后在他赶着牛儿离去的时候，感受到他平静的幸福。人性的光辉与温暖就在这里彰显。

课外书读书心得3

《青铜葵花》这本书讲述了一城市女孩被乡下一家穷困的人家收养的故事。读了这本书，我认识了聪明、善良的乡村哑巴男孩青铜和乖巧、董事的女孩葵花。

葵花是一个城里女孩，她跟着爸爸和其他人一起到乡下劳动。葵花的爸爸到大麦地的葵花田里画葵花时，不小心淹死在大麦地的河里，从此，葵花成了孤儿。到乡下来的城里人，便把葵花寄养到大麦地村。青铜一家人虽然十分贫苦，但还是收养了葵花，于是，青铜和葵花成了兄妹。青铜五岁时发高烧成了哑巴，他不能与人用语言交流，不能上学，经历了常人难以想象的苦难。

青铜一家收养了葵花，从不让她受一点罪，他们家为了葵花付出了很多。在闹蝗灾时，全家人吃不饱，穿不暖，可还是拼命攒钱，供葵花上学。那次发大水，青铜家的房子被大水冲倒，为了能盖上茅草房子，奶奶卖掉了已经在耳朵上挂了一辈子的耳环。青铜一家为了多攒些钱，变了许多芦花鞋，让青铜去油麻地卖。为了多卖些钱，青铜竟然把自己脚上穿的芦花鞋也给卖了，赤脚在雪地上行走。想想我们这些孩子，一到冬天，棉鞋就有好几双，哪能忍受如此的痛苦，想想自己真是幸福。

葵花生活这样一个贫困的家庭里，没有抱怨，没有嫌弃，并默默地为这个家付出着。葵花知道青铜家供她上学不容易，便放弃了一次照相的机会，当别的同学都在欣赏自己的照片时，葵花却一点不眼红。青铜的奶奶生病了，葵花为了给奶奶攒钱看病，小小年级就外出打工——去江南采摘银杏。虽然只有微薄的收入，根本不够给奶奶治病，但她的孝心让人感动，也让我惭愧。想想我，平时花钱一点儿也不心疼，要知道花的钱都是父母辛辛苦苦工作的报酬。现在，有许多贫困的地方，有多少人需要钱啊，我们却在乱花钱，这时多么不应该。在家里，父母为我付出了很多，而我却很少做力所能及的事，只知道索取，不知道回报，真是太惭愧了。

通过读这本书，我觉得如果世界上每个人都像青铜一家人一样淳朴善良，充满爱心，那么，这个世界该是多么美好呀!人不能只顾自己，只注重物质生活，更重要的是奉献爱心。拥有了爱，就算日子过得再苦再累，心里也是充实的、幸福的。

课外书读书心得4

《格列佛游记》是一部接触的讽刺小说。通过格列佛去的“小人国”、“大人国”和“飞岛国，反映了18世纪前半期英国之间的一些矛盾，还有他们的腐败和丑陋，和他们长期积累的剥削和掠夺。这本书共分为四部。第一部：写了格列佛喜爱航海生活，第一次去航海是一艘叫”羚羊号“的远方太平洋的船上，后来穿在途中触礁沉没，格列佛侥幸逃生，走到了一个叫小人国的.国家。

这里的人们只有六英寸，只相当于我们人类的二分之一。这里的国主、大臣和居民们十分的贪婪、残忍，而且野心很大，与邻国之间战火很多，个个明争暗斗。第二部：写了格列佛坐的是一艘名叫”冒险号“的船再次出海，有惊喜的来到了另一个国家，这里的居民在格列夫的心总是如此的高大，这些居民犹如铁塔，这就是”大人国“,这里虽然没有一种完全的文明体系，但民族诚实，处于一种自然状态。第三部：写了个列佛航行坐的是”好望角号“,这次航行他先后到过”飞岛国“、”巫人岛“等等地，见识了许多有趣的事，后经日本、荷兰回到英国。

第四部：格列佛第四次航海被举为”冒险号“的船长，这次他来到的国家是”慧马国“,在这里马是一种高贵而又理性的动物，也是这个国家的统治者，而另一种长相像人，名叫”耶胡“的动物则贪婪、嫉妒，是罪恶的化身。《格列佛游记》是一部奇书，他不单纯是少儿读物，而是饱寓讽刺小说和批判的文学作品，在这些虚构的国家里，足够找到英国人的痕迹，看似很荒延不经，实则寓庄于谐，以冷淡掩深挚，从荒延出心酸，从这种意义上说，《格列佛游记》也是现实一种。

当我看到慧马国这一部时，我深深的被慧马的诚实，不去骗别人这种精神而感染。慧马和慧马之间的相互信任以及它们的善良、智慧等，的是我希望我们这个世界能相慧马国这样美好。与此同时，我还认识耶胡这个动物。耶胡这个动物嫉妒心强，它贪婪。我想：我们做人不要像耶胡一样贪婪、嫉妒心强，要想慧马那样真诚而善良。总之，《格列佛游记》使我学到了课文没有学过的，他让我们学会了做人要诚实，不要总想着超过别人，要取长补短，这才是《格列佛游记》告诉我们的道理。

课外书读书心得5

我读了一篇《上下五千年》中的文章名叫《荆轲刺秦王》，里面讲了一个名叫荆轲的人刺杀秦王嬴政的故事。

燕国的太子丹被秦国作为了人质，他看到秦王嬴政要灭燕国，而且又夺了燕国许多土地，他暗地里逃回了燕国。从此，他便恨死了秦国，太子丹拿出重金请来一名很有本领的勇士，名叫荆轲，还给他配了一名副手名叫秦舞阳。可是呢，还得想办法才能接近秦王，荆轲突然想到秦王嬴政最痛恨樊于期，还最想得到燕国最肥沃的土地，只要拿这两样东西去秦国，秦王一定会喜出望外。于是，荆轲便去请求樊于期。谁知，樊于期一口答应了。终于到了行刺那一天，荆轲拉着秦舞阳头也不回地走了。到了秦国大殿上，秦舞阳吓得瑟瑟发抖，嬴政左右的侍卫吼道：”使者为什么变了脸色?“荆轲看了看秦舞阳，果然，秦舞阳的脸吓得又白又青。荆轲说：”粗野人，没见过大王的尊严，免不了有些害怕。“秦王嬴政很怀疑，说：”叫秦舞阳把地图给你，你自己上来吧!\"

荆轲把地图打开，藏在里面的匕首就露出来了。嬴政一见匕首，吓得跳起来，荆轲抓起匕首向嬴政的胸口刺去，秦王一转身，刚想往外跑，荆轲就追来了，两人就在柱子下走马灯似的转悠。有个伺侯嬴政的医生，用药袋砸荆轲，荆轲用手一扬，药袋就飞到一边去，就在那几秒钟时间内，秦王拔出那长剑，一下砍断了荆轲的左腿，荆轲奋力把匕首扔向秦王，秦王一闪，匕首便飞到一边去，台下的武士一齐上来，结果了荆轲。

我觉得荆轲是一个英勇无畏的人，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来拯救自己的国家，不让祖国受到外国的侵略。但是，我也觉得荆轲很可笑，去行刺秦王，原本是要拯救燕国，结果没有成功，却害了燕国，你们说这个荆轲好不好笑?

其实荆轲刺秦王的错误并不在荆轲，而在于燕国的太子丹。你说如果荆轲把秦王刺死了，秦国新君定会报仇对不对?倘若刺不死，嬴政余怒未消，灭六国时，也一定会把燕国先灭掉。一个国家要想不被别人侵占，就要富国强兵，而不是用个人的鲁莽行为去行刺别国国君，这样不但不能拯救国家，反而会加速国家的灭亡，这就是适得其反!你们说对吗?

课外书读书笔记800字

**第四篇：课外书读书笔记900字**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学习数学使人精密，物理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高尚，逻辑修辞使人善辩。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

课外书读书心得1

情系两世，却以泪水告终……

————题记

有些情意，你给予了并没有放在心上，而接受的人，不知将这份情意珍藏了几世。结好比纯洁的绛珠草，为了偿还神瑛侍者前世的雨露之恩，为了木石前盟，愿追随他的脚步，以一生的眼泪相伴，来到了人面多换的人间，踏入了繁华而又浑浊的贾府，开始了一生寄人篱下的偿还……

可老天已对她有所眷顾，在荣誉至高的贾府，他遇到了前世的恩人，却早已没有了前世的记忆，“两弯似蹙非蹙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闲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这是宝玉第一次见黛玉，感觉娇小而又姿美，甚是眼熟。

从那以后，前世情人相遇，再续前缘，在大观园演绎令人揪心的唯美恋情。情再深，也深不过老天的安排。宝钗的出现，仿佛夺走了林黛玉的一切，原本林黛玉以聪慧典雅获得众人的芳心，一夜传出“宝钗为黛玉所不及”的众人对宝钗的称赞，更有“金锁配宝玉”一说，令她心凉。再多的泪水，再深的痴情，也经不住一年又一年的春流夏，秋流冬。众人说她爱耍小性子，其实并不是，而是她不服气，不服气前生前世的情谊落入他人手中，白费一枉心思，白费了痴痴的深情。那一颗颗饱含忧伤的泪珠，是多么的无可奈何，又能有多少人懂。

入府不久，又传来父亲因病而逝的消息，使她更加无依无靠，寄人篱下，饱受嘲冷。她以为花儿和她的命运相同，便为花儿找归宿。然而花儿的归宿找到了，那自己呢?还是独自一人，流连在这情缘望着宝玉，只是可望而不可即。

凄凉之夜，远处锣鼓喧天，喜气渲染整个贾府，一对新人步入洞房。而黛玉，只是静静地倾听着远处的喧闹，等待着自己的凋零，等待着自己从奄奄一息到全身冰冷。一句话的话音还未落，一代佳人离世，只留下不甘心的哀怨与无可奈何。不过好在，宝玉没有受到世俗繁华的迷惑，看透人间情谊，不忘木石前盟，只心系黛玉，离家远行。黛玉的眼泪也算没有白流。

两玉的唯美世恋，凄凉的结局，也让我感受到了古代封建社会“爱情战胜不了制度”的残忍。情系两世，却以泪水告终……

课外书读书心得2

闲读《红楼梦》，赞黛玉之风华绝代;叹黛玉之才华横溢;怜黛玉之命途坎坷。潇湘馆那幽深的竹林里，藏着林黛玉多少哀怨愁思。

“心较比干多一窍，病若西子胜三分。”

出身书香门第，列侯世家。父亲风流儒雅，母亲温婉贤良，黛玉身为名门娇女，享尽父母呵护宠爱，自幼得到悉心教养，本应无忧无虑，快乐成长。然而事与愿违，母亲经受不住失子之痛身染重疾而撒手人寰，父亲也为朝廷鞠躬尽瘁。年幼的黛玉痛失双亲，父母留给他的只有病弱的身体和满腹的才华。小小年纪便寄人篱下，本应天真烂漫的小黛玉学会了察言观色，养成了敏感细腻的心思。黛玉的悲剧在她小时候就开始了。

“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

身处贾府，黛玉看似深受贾母疼爱，可与宝玉比肩，还有众多姊妹陪伴，也应该健康成长才是，而细品《红楼》这些只是表象而已。黛玉初进贾府，两位舅舅都没有见她，两位舅母开始也还只是客气。而当家人二舅母王夫人后来对黛玉的厌恶之情竞溢于言表，公然在骂她不喜欢的丫头晴雯时捎带把黛玉也骂了，“很看不上她那狂样子”.看似疼爱她的贾母，在她到贾府时还没为她准备房间;在除夕夜宴上，只因黛玉让贾宝玉替自己饮酒，贾母便借批书含沙射影指责黛玉行为不检点。所谓至亲骨肉就是这样用一些貌似无心的行为凌迟着黛玉敏感脆弱的.心。使得她在大观园锦衣玉食却孤苦无依。潇湘妃子之诗风流别致，却有着抹不去的哀伤，一首《葬花吟》正是她自己的悲歌。

“香魂一缕随风散，愁绪三更入梦遥。”

贾府张灯结彩鼓乐齐鸣迎娶新妇之时，无人关注，凄冷的潇湘馆里，林黛玉焚稿断痴情，含恨而终，结束了她短暂而悲苦的生命。黛玉如花，但尚未绽放就被狂风吹断。她与宝玉的爱情，是黛玉之幸，也是黛玉之大不幸。虽然宝玉给了黛玉无微不至的关心和体贴，却也带给她无尽的烦恼忧思。还泪之说，并非空谈，最后他更让黛玉痛彻心扉，寒心绝望，生无可恋，抑郁惨死。黛玉的悲剧，在于封建礼教对女子的摧残，对女孩的苛刻，是封建婚姻葬送了黛玉的爱情，世俗礼教剥夺了黛玉年轻的生命!

昔日潇湘才冠群芳，今日潇湘芳魂早逝。品读《红楼》，不得不叹黛玉之悲剧。

课外书读书心得3

我读过《三字经》之后，有一句话让我记忆很深，而且也让我感到有些后悔，那就是“融四岁，能让梨”.这是个小故事，孔融的爸爸每次买梨回来，哥哥们总是一哄而上，你争我夺，都想挑最大的吃。只有孔融不争也不抢，每次都排在后面挑最小的梨。有一次，爸爸买了梨回来，让小孔融先挑。可他还是拿了最小的梨。爸爸问他：“有那么多大梨，你为什么偏偏拿最小的呀?”“大的应当留给哥哥吃，我是弟弟，当然该吃小的啦!”那一年，孔融只有四岁。读过这句话，了解了这个故事后，我感到后悔莫及，因为我知道，每次父母买回好吃的，他们总要第一个先想着我，但我如果有好吃的却怎么也想不起他们来，而且每次我吃的好东西最多最好，爸爸妈妈还有奶奶却吃坏的、酸的、不好的。现在我都十岁了，怎么还没真正做到这一点?在家里，每个人都让着我。吃饭时，把最好吃的让给我;看电视时，想看哪个频道也是我说了算;过年买新衣服，给我买得的最多……每一次，我都会欣然接受。一家人围着我团团转，就连奶奶也一直关注着我，盼望我更加聪明懂事。

但那一次，我拒绝了。奶奶年纪大了。过年时，许多亲戚朋友来看望她，总会给她带许多水果、补品等。

待客人都走了后，奶奶就向我招招手：“来，来，给你吃!”边说，她边拿起身旁的某样东西塞到我手里。原来，不懂事的我每次都拿了后便“噌——”跑开了，去享受美味。可是，今年我已经十岁了，我抢过饼干就往奶奶房里跑，我要把它让给奶奶。“奶奶，奶奶!”我大声呼道。奶奶见我捧着刚才的饼干来到房里，很疑惑：“孩子，你怎么了?这饼干不好吗?”“奶奶，这饼干很好吃，但我要让你吃。”“为什么?”“你是长辈，晚辈要孝顺长辈!”“孩子，奶奶不爱吃才给你的。”奶奶笑道。“胡说!”我大喝一声，“你爱吃的，你一定要吃。”说完，我跑出了门外。关门时，我听到奶奶小声说了一句：“我孙子长大了!”我站在门外，做了个鬼脸，笑着说：“奶奶，我要学会让。”谦让是一种美德，其实谦让也能使人感到快乐。车让人让出一份安全;人让车让出一份文明;人让人让出一份友爱……在家庭中，让出的是亲情;在校园里，让出的是深深友谊……同时，我也觉得《三字经》这本书中有很多值得我们学习的知识和道理，我一定要向孔融学习那种精神，把好的先让给别人，多一份谦让，也就多一份关爱。读过我的感受，你们难道没有这种想法吗?

课外书读书心得4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

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课外书读书心得5

平时一提历史，脑子里立刻蹦出“枯燥乏味”“刻板”无聊“之类的词。但《明朝那些事儿》却一改常规，用调侃的方式、代以幽默风趣的笔调，向读者详尽叙述了元朝末年至清朝初年240多年的历史。从翻开第一部开始，我就被故事深深地吸引，情节环环相扣，让人欲罢不能，直至花费近两个月的时间，拜读完七部，还感觉意犹未尽，思绪依旧畅游在明史之中。

摘录当年明月原话”从来就不幽默，也不乐观，而且在目前可知范围内，都没有什么大团圆结局，所谓历史就是过去的事，它的残酷之处在于：无论你哀嚎、悲伤、落寞、追悔，它都没法改变。\"而作者当年明月是用直白的口吻，白话的方式把人物形象刻画出来，把故事情节凸现出来，历史不再枯燥。至此，他让一个个历史人物形象鲜活、丰满。如：我在一般史书上见到的朱元璋能征善战、铁腕治国，当朝明月笔下的他还能铁血柔情，对发妻马皇后恩爱有加，对她提出的建议也能采纳。对于一代名臣张居正，不仅懂得权术同时他对权利的欲望一点也不比大反派魏忠贤差。抗倭大将戚继光，懂得排兵布阵的同时，收受钱财的事情也没少干。大奸臣严嵩与发妻最终恩爱终老。他还原了历史原貌，给原来读者只能见到片面的人物刻画有血有肉，就如同把一个个帝王将相、奸臣走狗还原成我们身边的小人物，有感情，有家庭，不再冰冷，在现实中感受铁血也柔情，名将亦苟且，奸臣能终老。

以史为镜，下面谈一下明史带给我的感悟。

居安思危，这是老生常谈的词语了，说的是挺多的，但真正落实下来的没有多少。开国皇帝朱元璋知道打天下不容易，所以他励精图治，发展生产。朱棣了解夺权太艰辛，他兢兢业业，迁都北上，开创永乐盛世。时间到了明朝中后期，皇帝大臣们习惯了太平，如同温水煮青蛙，完全没有危机感。嘉靖帝一心炼丹，只求长生，从此君王不早朝。万历帝更是一心一意要打破嘉靖的不上朝记录。朱常洛直接就当起了木匠，朝中大事小事全由大反派魏忠贤处理，奸臣当道，民不聊生。任由崇祯帝怎么努力，也没能摆脱灭亡的宿命。这些，的确很熟悉，每个朝代的更替都是这样。问：怎样才能长治久安?如何才能永世太平?答：时刻为广大人民着想，居安思危。

历史不只是精彩的，也是残酷的，历史只留在时光里，不可能改变。但历史可以被写活，被赋予血和肉，让我们去欣赏，让我们去借鉴，感谢当朝明月的文笔，感谢历史的馈赠。

课外书读书笔记900字范文

**第五篇：课外书读书感悟800字**

从幻想的世界里抽身出来，面前还是堆积如山的书本、参辅书，我常常在思考，何时才能从书海中抽离，让呆滞的大脑得到片刻的休息。我明白爸爸妈妈在暑假里，给我报补习班，但是读书不是强制的，是自发的，是喜欢，所以爱读书。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课外书读书心得，欢迎大家参阅。

课外书读书心得1

很快的读完了美国作家斯宾塞。约翰逊写的《谁动了我的.奶酪》，初步印象这本书“好简单”.再读这本书，感觉作者通过小寓言讲述了一个大道理，那就是“变则通，通则久”.世事变化本无常。只有起起落落，感同身受的经历过变化的人，也许会感慨万千。

谁动了我的奶酪，不可说。变化是正常，不变才是不正常。操纵者们变化的主要目的是利益最大化。老板和领导者们肯定喜欢思想简单的“嗅嗅”和“匆匆”,这样听话的“顺民”,才是领导政策的有力执行者。

谁动了我的奶酪，不敢说。我们都不想做“哼哼”.中国式的变化，无非是精炼朋友圈的变化。打工生涯，职场升迁中，情商的高低，展现在人际关系中。良好的人际关系，就是“唧唧”的运动衣和跑鞋。谁动了我的奶酪不可怕，可怕的是谁拿走了我的运动衣和跑鞋，束缚了我寻找新鲜奶酪的脚步。光脚行走的路，必将遍布荆棘，坎坷流离。更糟糕的是寻找新鲜奶酪的信念，时时动摇。如果找不回丢了的跑鞋，不必忧伤。老祖宗告诉我们还有另一种活法，“上善若水，处下不争”.领导让干嘛就干嘛，有一种失败叫“瞎忙”.谁动了我的奶酪，不必说。变化是个未知数，要么全力以赴，要么早点滚蛋。不必矫情。“覆巢之下，岂有完卵”,当赖以生存，寻找奶酪的迷宫终有一天会倒塌的时候，嗅嗅匆匆也好，哼哼唧唧也罢，岂不是“树倒猢狲散”.猢狲们当中也许会有一个孙悟空，它会想“我动了谁的奶酪”.体制内，所有的违背法律法规，违背公众的基本价值观，不择手段的无赖变化，我认为都是耍流氓。我们不希望迷宫倒塌，所以要适应变化。

读完《谁动了我的奶酪》，我知道了要积极的随着奶酪的变化而变化。在相信与不相信之间，我相信了“居安思危”,相信了“生于忧患，死于安乐”.其实，面对变化，问题不在于迷宫中的你，而在于你心中的迷宫。

莫言老师说：“世事犹如书籍，一页页翻过去，人要向前看，少翻历史旧账;狗也要与时俱进，面对现实生活”.《 谁动了我的奶酪》，这本书早读到就好了。值得商榷，深思。

课外书读书心得2

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灿烂千阳，照耀我们成长。而《绿山墙的安妮》是这一千轮太阳中，最明亮的一轮。这本小小的，绿色的故事书，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

读了《绿山墙的安妮》，我知道了在绿山墙的马修和玛丽拉兄妹，原本打算在孤儿院里领养一个男孩来帮忙，没想到却阴差阳错接来一个满脸雀斑又有着丰富想象力、喋喋不休的红发女孩安妮。安妮用爱心赢得友谊，以倔强坚持自己的天性，用丰富的想象力充实着自己的生活。

马克吐温曾评论过安妮：安妮是继不朽的爱丽丝之后最令人感动和喜爱的儿童形象。我很喜欢安妮，因为她丰富的想象力让人赞叹。

她长着枫叶似的红头发，很能唠叨，同时也惹了许多麻烦。她十分讨厌别人评论她的头发。就因为红头发，她对林德太太发了火;用石板砸了吉尔伯特的头，还因为这件事被老师罚站，并且在她头上黑板写了：安妮雪莉脾气很坏。她惹得麻烦还不止这些。因为想使头发变色，她听了小贩的话，使她的头发变成可怕的青铜色，而且洗不掉，所以她只能把头发剪了。

安妮是一个活泼、开朗的女孩，不管招来多大的麻烦，她都会勇敢的去面对、克服，并且她有着丰富的想象力。玛丽拉同意安妮去戴安娜家睡一晚，但安妮提出跳上床的时候，戴安娜同意了，但老爸金小姐却被吓个半死，决定不给戴安娜交学费，也不理她，还要她回城里。安妮凭借着丰富的想象力把老爸金小姐迷住了，然后一切都恢复原样了。并且她还让她在戴安娜家里多住了几天呢。

她纯洁正直，性格倔强，她不死啃书本，但却以优异的成绩从专科学校毕业，并获得了进入大学深造的奖学金，然而正在这时马修不幸去世，玛丽拉几近失明。为了陪伴和照顾孤独的老人，她毅然放弃了上大学的机会，决心留在当地教书。在人生道路上的这一抉择，充分显示了她的美好心灵和舍己为人的优秀品质。同时安妮身上有着我们应该学习的可贵品质，她从不把同一个错误再犯第二遍，这一闪光点，我们平时很难做到。

我喜欢安妮，因为在她身上我看到了十九世纪小女孩的正直和善良，勇敢和执著、独立与乐观。我喜欢安妮，因为她就像一盏明灯，照亮了我努力的方向，点亮了我的心灵!

课外书读书心得3

伊索寓言是古希腊文学中的一块瑰宝，数千年以来以其独特的智慧和艺术魅力令人爱不释手。书中的每个故事都有深刻的含义。

在所有故事中，我认为最有说服力的要数《目光短浅的鸫鸟》了。

故事讲的是一只美丽的鸫鸟每年秋天都要去吃那桃金娘树上的果实。有一年，桃金娘树上的果实还没有成熟，东鸟便每天跑到桃金娘树上唱歌：“美好的生活呀就要来临了，我的心里是多么欢唱，望着那儿的花儿在开放，我对它是多么向往。”就这样鸫鸟每天都去，每天都唱。一个猎人发现了，便守候在那。等果实结出，鸫鸟每天都来吃一整天。终于被猎人用粘棍粘住了。它又唱：“桃金娘的果实是如此甜美啊，把我害苦的却是你，因为我太贪恋你那无比的香甜，因而送掉了我自己的性命……”这个故事的意思是说，不要过于贪恋某种事物，这样会葬送掉性命的。要目光远大，不能象鸫鸟一样目光短浅，桃金娘的果实固然好吃，可吃到连危险接近也不知道的时候，也就意味着死离你不远了。

其中有一篇《蚊子与狮子》，讲的是一只蚊子和狮子比试，它专咬狮子鼻子周围没有毛的地方，狮子把脸都抓破了也奈何不了它，蚊子大获全胜，得意地飞来飞去，不料却撞到蜘蛛网上。蚊子战胜了强大的狮子，却被小小的蜘蛛消灭。这个故事告诉我们，骄傲是没有好下场的，有些人虽然能打败强敌，却也会被弱者击败。

还有一篇《狮子和牧羊人》，讲的是一个牧羊人帮助受伤的狮子拔掉爪子上的刺，解除了狮子的痛苦。后来牧羊人被诬告入狱，要把他喂狮子，狮子认出牧羊人是帮助过它的人，不但没有扑过去，反而和他很亲近。国王听说这事，下令赦免了牧羊人。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行善者必有善报。

我记得还有一则寓言：一只狐狸经过葡萄架下，看见翡翠玛瑙般的葡萄悬挂在上面，狐狸顿时流出了口水。它拼命的点着脚尖，想摘一些尝尝却够不着，他又搬来一块石头踩上去，结果还是够不着，狐狸没办法了，无可奈何地走了，：自言自语地说：“葡萄一定是酸的”自我安慰到。这则预言大家都很熟悉它的名字是：《狐狸与葡萄》。

我真喜欢《伊索寓言》着本书。

课外书读书心得4

《西游记》这本书把一个从石头里“蹦”出来的泼猴勾勒得栩栩如生，写它从天不怕地不怕变为一个恭敬的猴子，为了师傅的安危他奋不顾身，他并不像猪八戒那样好吃懒惰，也不像沙僧那样憨厚。作者更是借助他这一点勾勒出孙悟空的大智大勇，自从唐三藏把孙悟空从五指山解救出来到取得了真经，这期间经理九九八十一难，每次劫难都是孙悟空全心全意去解救师傅的，最后才圆满的取回真经。

从小到大，我在电视上看过无数次《西游记》，小时候看《西游记》纯粹是为了它曲折有趣的情节。光阴飞逝我慢慢长大，但是西游记并不会因为我的年龄增长而被我厌倦，我还是那么的爱看。当然，长大后，我就对书中的各个人物的性格和行为就有了一些看法。

我对其中的各个角色的性格和曲折有趣情节可以说是耳熟能详，但真正品读整本书，却是近段时间的事情。因为我曾经认为，看电视剧多好啊，既简单易懂，又有充分的视觉和听觉享受，何必拿起一本厚厚的书去钻那些自己不懂得文字。现在看来，我当时是大错特错了，一样的故事，一样的人物，书中比电视剧更精彩更扣人心弦，让人恍若进入了一个光怪陆离、色彩斑斓的神话世界，全然忘记了身外的世界。

《西游记》是经久不衰的大作，能让众多读者百读不厌，它创造了我国乃至世界上神话小说的巅峰，不愧为我国四大名著之一。

课外书读书心得5

曾经看过这样一句话，“一个弱点可以毁灭人的一生，而一本好书可以改变人的命运”。看了《人性的弱点》这本书，才知道自己当初的嗤之以鼻有多么可笑。

美国著名人际关系学大师卡耐基根据自身丰富的经历和为人处世的经验，不断丰富理论，总结出了一套排忧解难的方法，最终成就了《人性的弱点》这本对后世影响深远的著作。该书汇集了卡耐基深刻的思想精髓，涵盖了与人相处的`技巧、为人处世的原则、说服他人的方法等内容，并展示了针对人性所具有的一系列弱点而总结出来的解决方法。该书旨在为无数读者提供心灵的指导，引导人们克服弱点，从而获得成功和幸福。

古语有云：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那么，以好书为镜，不就可以改变人的一生了吗?读了《人性的弱点》一书，令我印象最深的内容是与人相处的技巧。在书中，卡耐基为我们提供了应对人性的各种弱点、如何与他人相处的种种技巧。通过一个个生动有趣的故事，一句句富含哲理的话语，把事例和道理有机地结合起来，为我们营造温馨和谐的人际关系提供了详细的诀窍。通过这本书，我们能不断加深对卡耐基关于人际关系的了解，从而能够找出适合我们自己的交往方法，探索出属于自己的人际交往之路。

和谐的人际关系是身心健康的必要条件。在大学校园里面，我们除了要应付紧张的学习之外，还要面对复杂的人际关系，处理好人际交往关系变得尤为重要。更何况，现如今，大学生因为各种心理问题被迫退学、违法犯罪等案例越来越多。作为一名高职生，“心理健康教育与训练”已经成为我们的一门必修课。对大学新生来说，最普遍的一个问题莫过于学生对人际环境的不适应，这也是人性对人际交往中存在的弱点。初来乍到，我们面临的是与舍友和班级同学之间的人际关系，如果处理不当，很容易影响我们的心理健康。因此，了解人际交往的弱点，转变交往态度，学习各种与人交往的技巧的行动就变得十分重要。这就需要我们充分了解人际交往的弱点，反思自己，从而真诚地关怀别人、学会倾听，主动有意识地融入集体生活，这些都是我们需要学习的各种与人相处的技巧。现实生活中，与人相处和交往是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关键在于我们如何正确面对和处理人际交往关系，为自己形成良好的人际关系。

我相信，《人性的弱点》这本书能够照出我们自身的弱点，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战胜自己的弱点。

了解自己、相信自己，开发自身的潜能，期待我们能认识自己的人性弱点，找出解决的方法，从中获取更多的正能量。

课外书读书感悟800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